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92.095 万份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3 年 3 月 20 日

一、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2020 年 3 月 30 日，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意见。

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2020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0 年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股票期权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专项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相关专业意见。

2020 年 6 月 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业务确认，完成了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以行权价格

18.25 元/股向 172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398.4 万份。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03,000 股。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03,000 股。

2021 年 2 月 2 日，前述离职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办理完毕。

2021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60,000 股。

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60,000 股。

2021 年 7 月 21 日，前述离职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办理完毕。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290,000 股。

2021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290,000 股。

2022 年 1 月 13 日，前述离职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办理完毕。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

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第一个行权期届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 1,661,500 股及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08,000 股，前述股票期权合计 1,769,500 股。

2022 年 6 月 28 日，前述第一个行权期届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及离职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办理完毕。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调整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核查了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情况及激励对象名单并出具了专项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以上各阶段公司均已按要求履行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二、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激励对象本次行权的股份数量

姓名	职务	本次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股票期权数量占已授予期权总量的比例
秦芳	财务总监	4	1.00%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77 人）		88.095	22.11%
合计（78 人）		92.095	23.12%

注：本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行权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行权股票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三）行权人数

本次行权人数共 78 人。

三、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

况

（一）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3 年 3 月 20 日。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92.095 万股。

（三）本次行权股票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行权有一名高级管理人员，行权数量为 4 万份。

（四）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证券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227,799,938	920,950	228,720,888
总计	227,799,938	920,950	228,720,888

四、 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3月3日出具了《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募集资金实收情况验资报告》（众会字（2023）第02081号），认为：

“经我们审验，截至2023年3月2日止，贵公司已收到78名激励对象缴入的出资款项合计人民币16,669,195.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920,950.00元，人民币15,748,245.00元作为资本公积处理。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7,799,938.00元，股本为人民币227,799,938.00元。截至2023年3月2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8,720,888.00元，股本为人民币228,720,888.00元。”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行权登记手续，并于2023年3月13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激励计划行权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六、 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92.095 万股，占本次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0%，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27,799,938 股变为 228,720,888 股。本次行权未对公司股权结构构成重大影响。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 2022 年 1-9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889,052.55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1269 元/股；本次行权后，以行权后总股本 228,720,888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2 年 1-9 月的基本每股收益小幅摊薄。本次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3 月 15 日